

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「保德信第一基金」與「保德信高成長基金」合併完成公告

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25 日
(108)保信字第 0282 號

主 旨：本公司經理之「保德信第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(消滅基金；以下稱「保德信第一基金」)與「保德信高成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(存續基金；以下稱「保德信高成長基金」)，業已完成基金合併相關作業，特此公告。

依 據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 79 條及保德信第一基金信託契約第 31 條之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基金合併基準日：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20 日。

二、消滅基金換發存續基金受益憑證單位數之換發比率公式如下：

消滅基金換發存續基金受益憑證單位數之換發比率

= 消滅基金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 ÷ 存續基金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

即「保德信第一基金」換發「保德信高成長基金」受益憑證單位數之換發比率

= 「保德信第一基金」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 ÷ 「保德信高成長基金」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

三、基金合併基準日「保德信第一基金」及「保德信高成長基金」之淨資產價值、受益權單位數、單位淨值如下表：

基金名稱	淨資產價值	受益權單位數	單位淨值
保德信第一基金	394,403,844	15,374,694.1	25.65
保德信高成長基金	3,606,373,989	38,864,531.5	92.79

換算比率 $25.65/92.79=0.2764306499$

「保德信第一基金」受益人持有每 1 單位受益權單位數可換發「保德信高成長基金」受益權單位數 0.2764306499 單位。

四、「保德信第一基金」於合併作業完成後，正式終止該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。

五、特此公告。